

承德县岗子满族乡人民政府 2021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冀财预〔2016〕129号）和《承德市财政预决算公开实施细则》（承财办〔2017〕11号）规定，现将2021年本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承德县岗子乡人民政府部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承德县岗子乡人民政府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乡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乡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 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 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 乡党委领导乡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 加强乡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 领导本乡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 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 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承德县岗子满族乡人民政府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支都反映在预算里，现将本部门收入和支出预算公开如下：

1、收入说明

反应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523.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23.64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元，其他来源收入0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承德县岗子满族乡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为523.6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3.6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425.11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98.53万元；项目支出0元，其中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0元。全部为本级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较2020年增长51.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长51.99万元，主要是政府机

构改革增编增人人员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长 0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98.53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日常维修费、办公楼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较2020年运转经费增加2.16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办公经费增加。。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2.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元，较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10.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较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10.4万元，较上年减少0.06万元）；公务接待费11.8万元。较上年减少0.81万元。“三公”经费整体较上年减少1.5万元，主要原因是节俭办公压减三公支出。

五、国有资产信息

承德县岗子满族乡人民政府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58.85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本部门拟购置

固定资产主要为计算机、一体机、空调、打印机、投影仪等，共计 14.6 万元。本年预算拟购置的固定资产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表，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承德县岗子满族人民政府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承德县岗子满族乡人民政府

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258.85
1、房屋（平方米）	1973	84.53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933	76.88
2、车辆（台、辆）	4	46.08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128.24

八、名词解释

1、一般预算收入：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费：是指为保证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取暖费、办公物业服务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

5、“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十、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日期为：2021年2月18日。